

一级教师·高级技师 “双师”是这样炼成的

——记章丘中职“济南市十佳教师”丁宗燕

课堂上,她是专业知识过硬而又和蔼的机电专业教师;技能大赛辅导课中,她是集严谨与严苛于一身的导师;技能大赛上,她是电气安装与维修项目中的佼佼者;生活中,无论是起居还是学习,她是心系学生的良师益友。她就是章丘中等职业学校机电专业教师丁宗燕,中学一级教师,维修电工高级技师,一名优秀的“双师型”教师。



比赛现场的丁宗燕选择默默陪伴为学生助力。

本报记者 石剑芳
通讯员 刘爱菊 邱涛

倾尽心血
学海耕耘17载
培养技能人才

自1991年7月参加工作

以来,丁宗燕始终耕耘在职业教育一线,一直担任机电专业学科教学工作,并担任班主任和技能大赛的辅导工作。在多年的职业学校教学工作中,她积累了丰富的教学经验。为推动学校机电专业的发展,丁宗燕敢挑重担,除了正常教学外的她,精力

几乎全部投入到大赛的辅导和学生的技能训练之中。在她的带领和努力下,该校“电气安装与维修”项目走在了全国的前列。

没有节假日与休闲,甚至到了废寝忘食、痴迷上瘾的地步。有时遇到一个技术难题,她会想各种方案解决问题,

打电话联系工厂、下车间与师傅切磋,找老师交流、和学生探讨;有些时候晚上一觉醒来想到一个技术难题的解决方法,不管几点马上起床记录下来,第二天找学生实验。因为全天候的训练,集训学生的生活都是她照料,为了保证训练学生的身体健康和体能,每周日给学生改善生活;每天晚上训练结束,她都自费给学生备好营养餐;总结当天的训练情况,然后安排好第二天的训练任务才回家。

丁宗燕还利用业余时间,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多篇论文,《分层次教学法在生产实习教学中的应用》在国家级期刊《中国教育技术装备》上发表,并参编教材《电力拖动控制线路与技能训练》实用效果较好。她参与研究的“十五”科研规划课题《职校专业实习一体化教学再探索》获山东省一等奖。

铁骨柔情 用温情和责任 为学生撑起一片天

在教学和比赛上,丁宗燕像个“女汉子”一般坚韧、刚强,而在多年的班主任工作中,她却表现出了自己“铁骨柔情”的一面。为了密切学生、家长与学校的联系,拉近师生之间的关系,她经常和学生家长电话交流,汇报孩子的进步情况,她的电话成了学生和家长的“热线电话”。

有位学生家庭特别困难,父亲患病没有劳动能力,母亲是残疾人,家里的房子因年久失修而坍塌,父母一起寄宿在一家单位的传达室里。得知这一情况后,丁宗燕为这名学生申请了学费减免,并在学校为她找了个勤工俭学助学岗,每个月偷偷给她充饭卡,说是学校补助,过年过节给她买生活用品让她带回家……

在丁宗燕看来树人先立己,她在日常教学中以身作则,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她还积极开展各种教学实践活动锻炼学生能力,学

生的综合素质得到全面发展。丁宗燕用自己的热情和爱心建立了一个个优秀的集体,其中,她带的2008级数控四班被评为“济南市优秀班集体”。

敢于创新 “理实一体化” 让学生全面发展

在教学中丁宗燕大胆探索新的教学方法,积极投入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自己专业素质。她边教边学,把许多前沿的电工电子专业的知识和理念及一系列专业建设和操作模块带回学校,并应用到对学校的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中。她还积极推行“理实一体化”,以项目学习为主线的教学模式,为学校的实习教学注入新活力。这种模式经过实践充分显现出了学生易学,乐学效果,实现了学生在每一节课学习专业技术的最佳效果,有效提升了大多数学生的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

多年来,丁宗燕和她辅导的学生参加各级技能大赛多次获得一等奖。她指导的学生连续3年代表山东省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职组电气安装与维修项目,取得1金2银的好成绩;2016年6月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电气安装与维修项目中获一等奖;荣获“全国优秀指导教师奖”、“省优秀指导教师奖”、“济南市十佳教师”等称号;她还参加了“世界技能大赛电气装置赛项”高级研修班,去学习世界机电行业新理念、新技术、新理论。与此同时,她还担任了许多年轻教师的教学指导工作,通过对他们的传帮带,使其取得较大进步,评为济南市品牌专业,山东省规范化建设示范性专业。

丁宗燕全身心扑在工作上,她的品行和教学品质得到学生、家长以及同事的认可。她表示,“既然选择了远方,便只顾风雨前行,我就想通过自己的努力让机电专业的学生适应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做对社会有用人,这便是我最大追求”。

未成年人买手机不退?

消协:没家长陪孩子购手机商家需担责

本报4月19日讯(记者 石剑芳 通讯员 荀哲) 近日,宋先生12岁的儿子背着家长偷偷去学校对面的手机专卖店买了一部手机,日常售价900元的手机商家却以1100元卖给孩子。宋先生认为,在没有监护人在场的情况下,商家向未成年人销售手机不合理,于是找商家退款。而商家认为开门做生意哪有不卖的道理,并且手机已经使用过,不同意退款。

“孩子这么小,他自己独立购买手机怎么能算数?而且商家还故意提高价格售出,是不是存在欺骗未成年人的嫌疑?”面对商家的拒绝,宋先生气愤地说道。

据章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消保科相关工作人员介绍,根据我国《民法通则》的规定,十周岁以上未成年人属于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只能进行与其年龄、智力相适应的民事活动,其他行为须征得其法定代理人同意。工作人员还表示,对于未成年人购买手机这类商品,由于手机的价值一般都比较高,并且手机显然也不是该年龄段小孩必须配备的生活用品或学习用具,



因此应当认定该行为系与其年龄、智力状态是不相适应的。

另外,根据《合同法》规定,未成年人父母等法定代理人对此交易拒绝追认的,该交易活动属于无效合同行为。合同双方因无效合同行为取得标的物的,应当互相返还,如果因此导致经济损失的,则按照各自的过错承担责任。因此,商家明知对方是未成年人而仍出售手机,应当承担责任,家长没有看管好孩子也有过错。

最终,经消费者协会介入协调,宋先生将手机退回,商家退款700元。

章丘区消费者协会提醒广

大商家,虽然法律并未明令限制哪些可以卖哪些不能卖,但是商家不能“来者不拒”,在向未成年人出售商品时,应注意是否超出了其年龄段的购买能力。比如铅笔、笔记本等学习文具或者面包、饮料等食品,就属于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可以购买的东西,这种行为是与他的年龄、智力状况相适应的,无需征得监护人的同意;而手机、电脑、黄金等贵重物品,或者菜刀等具有危险性的物品,未成年人不能独立购买,商家需征得监护人同意后再卖给未成年人,以免造成不必要的纠纷。

章丘三处路口即将改造

本报4月19日讯(通讯员 王峰)

近期,区市政工程处将对章丘区城区内三处道路平交道口进行改造,涉及路口分别为:绣水大街与汇泉路路口、汇泉路与世纪西路路口、双山大街与唐王山路路口。本次改造依据《章丘区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关于城区三处路段改造的说明》确定的改造方案进行,通过交通渠化设计、优化路口通行方式、增大路口通行能力等方案进行改造。

本次改造施工方案为各交叉口保持中心线不变,通过在进口方向消减现状人行道为非机动车宽度,使各向车流按规定路线行驶,路权分配趋向合理化。并在路口范围内保留部分人行道,减少非机动车对机动车的影响,行人过路口按照信号分道通行。

目前,市政工程处最先对绣水大街与汇泉路路口进行施工改造,另两处路口将按步骤进行。施工期间给市民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李家埠村及贺套片区动迁

本报4月19日讯(通讯员 毛文秀)

南涧溪村旧村改造工作圆满完成,4月16日,双山街道李家埠村及贺套片区棚改旧改工作同时启动,25个工作组马不停蹄展开新一轮拆迁工作。

早八点,全体工作人员来到各自指挥部按时点名,领导干部带队,对拆迁工作

进行再安排部署,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确保拆迁工作积极稳妥、安全有序推进。

经过九个村棚改旧改任务的锤炼,工作人员积累了丰富的拆迁经验,但每个片区情况、政策各有不同,尤其是贺套片区情况复杂,大家始终在思想上高度重视,做好攻坚克难的准备。